

平湖市财政局文件

平财采监投处字〔2025〕2号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书

投诉人：高新区狮山立宽贸易商行（个体工商户）

地址：苏州高新区滨河路846号3-1室

被投诉人1：平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平湖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被投诉人2：平湖市新仓镇人民政府

地址：平湖市新仓镇仓东路688号

投诉人对被投诉人关于平湖市新仓镇人民政府关于新仓镇幼儿园新建项目户外玩具采购项目（平政采招2025-01）的质疑不回复不满意，于2025年3月12日向本机关提起投诉，本机关于3月14日受理。本机关受理后对被投诉人发放《暂停政府

采购活动通知书》、《政府采购投诉调查取证通知书》《政府采购投诉答复通知书》等文书，经对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材料进行依法审查，现本案已审查终结。

一、投诉人诉称

投诉事项 1: 中标供应商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涉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事实依据: 1. 根据《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生产、销售不符合国家安全标准、质量标准的产品是违法行为。如果产品属于需要强制认证的范围而没有获得 3C 认证，那么销售此类产品将涉嫌违法。据查询本项目所采全龄环、爬网材质为主体部分由金属材料制成的静态金属玩具，属于强制认证的范围内的产品，需提供 3C 认证，中标单位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提供的全龄环、爬网制造商浙江温尚教玩具有限公司未取得金属类玩具的 3C 认证。证据材料为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二、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的全龄环、爬网要求内容；及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浙江温尚教玩具有限公司没有相关 3 C 认证；及《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规定的儿童用品 75. 玩具（2202），《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对 75. 玩具（2202）说明。2. 招标文件 73 页投标报价明细表中明确要求填报产品的规格型号，中标供应商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投标报价明细表》只填写了规

格，未明确所有产品的型号，证据材料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投标报价明细表》。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条规定；

投诉请求：请暂停本项目采购活动，请采购办核查。

二、被投诉人答复

被投诉人平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投诉事项答复申辩：

对投诉事项，2025 年 3 月 12 日，平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接到财政局通知，才得知该项目有投诉，并被告知此前有质疑函通过快递寄达（顺丰快递，运单号：SF1531584244238），自此才查到此质疑函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被市政府驿站代签收，但并未及时转交到相关质疑接收人手中。期间高新区狮山立宽贸易商行（个体工商户）未联系相关负责人确认具体的质疑提交方式和质疑函件接收情况，导致中心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处理质疑事项和作出质疑答复。

针对投诉人认为中标单位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所投产品全龄环、爬网的制造商浙江温尚教玩具有限公司未取得金属类玩具 3C 认证的事项，申辩认为：全龄环、爬网两项玩具属于不依赖电力驱动的户外非标攀爬体能玩具，以秋千、攀爬、吊环、荡绳为主的综合拓展玩具，不适用于 3C 认证。依据为 2023 年

修订的《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2023年修订）第75项玩具（2202）条例，第3条强制性产品界定不包括：秋千，滑梯及类似用途的室内，室外活动玩具。针对投诉人认为中标单位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在投标报价明细中只明确了产品品牌、产地、规格、数量、单价、总价和制造商情况等相关内容，但未明确型号的事项。申辩认为：中标方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所提供的“投标报价明细表”中明确有多项投标产品是定制设备，要根据采购人的园区环境和特定要求进行制作，具有独特性和专属性，无法列出具体的型号。另外，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的“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已明确品牌、规格和制造商情况，并且投标文件中提供了相关的检测报告、各类认证证书等资料，可证明所投产品以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为准则。中标方的投标文件中也提供了“技术响应表”，偏离情况为无偏离，说明其充分响应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本中心认为，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投标报价明细表”的填写不影响采购的公正性，对采购结果不造成实质性影响。

被投诉人平湖市新仓镇人民政府对投诉事项答复申辩：

对投诉事项，全龄环、爬网为主体部分由金属材料制成的静态金属玩具，属于户外非标攀爬体能玩具，不适用于3C认证。依据为2023年修订的《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

（2023 年修订）第 75 项玩具（2202）规定，第 3 条强制性产品界定不包括：秋千，滑梯及类似用途的室内，室外活动玩具。中标方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提供的“投标报价明细表”中明确有多项投标产品是定制设备，要根据采购人的园区环境和特定要求进行制作，具有独特性和专属性，无法列出具体的型号，另外，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提供的“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已明确品牌、规格和制造商情况，并且投标文件中提供了相关的检测报告、各类认证证书等资料，可证明所投产品以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为准则。中标方的投标文件中也提供了“技术响应表”，偏离情况为无偏离，说明其充分响应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中标单位“投标报价明细表”的填写不影响采购的公正性，对采购结果不造成实质性影响。认为此项投诉不成立。

三、相关供应商答复

中标供应商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对投诉事项申辩答复：

对投诉事项，全龄环、爬网属于户外非标攀爬体能玩具，以秋千、攀爬、吊环、荡绳为主的综合拓展玩具，不适用于 3C 认证。依据为 2023 年修订的《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2023 年修订）第 75 项玩具（2202）条例，第 3 条强制性产品界定不包括：秋千、滑梯及类似用途的室内、室外活动玩具。投标供应商所投户外玩具以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为标准，生产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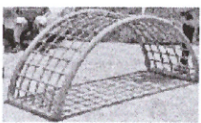
家以技术参数要求为准则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非标定制生产，故以具体规格作为产品规格型号填写，且后续供货生产厂家会在产品或其包装上标明对应规格型号。认为投诉不成立。

四、本机关调查查明

（一）关于平湖市新仓镇人民政府关于新仓镇幼儿园新建项目户外玩具采购项目（平政采招 2025-01）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平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平湖市新仓镇人民政府委托，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本项目采购公告，2025 年 2 月 12 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本项目合同已签订。

（二）平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收到质疑函，是被市政府驿站代签收，但未及时转交到相关质疑办理接收人员手中，造成平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未及时做出质疑回复。

（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规定全龄环、爬网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具体内容如下：

全龄环		直径 460±1cm 1、铁件：铁件厚度为 2 毫米镀锌钢管，经酸洗处理，后经特殊工艺除锈，抛砂，表面再喷涂户外环保聚酯粉末，二层静电喷塑成形，高温固化，表面光滑，抗紫外光能力强，色彩鲜艳，不易脱落，耐腐蚀；喷涂设备采用计算机控制的静电粉末喷涂装置，粉末回收采用小旋风和滤心，高效率，无污染。 2、绳网：全部采用航海船用缆绳，直径不小于 16mm，中芯为镀铬钢丝外套胶管，外层再覆以变色锦纶编织绳，强度大，抗磨损，耐腐蚀，安全性能好。 结构配置：立柱不少于 10 根、吊环不少于 8 个、弧长 300cm 爬网不少于一套、绳网秋千不少于一套、弧长 180cm 不规则吊盘不少于一套、直径 40cm 吊盘不少于 4 个、弧长 380cm 座椅不少于一套、直径 18cm 吊桩不少于 10 个、篮球框不少于一套等
爬网		120*70*65±1cm， 1、铁件：铁件厚度不少于 2 毫米镀锌钢管，经酸洗处理，后经特殊工艺除锈，抛砂，表面再喷涂户外环保聚酯粉末，二层静电喷塑成形，高温固化，表面光滑，抗紫外光能力强，色彩鲜艳，不易脱落，耐腐蚀；喷涂设备采用计算机控制的静电粉末喷涂装置，粉末回收采用小旋风和滤心，高效率，无污染。 2、绳网：全部采用航海船用缆绳，直径不小于 16mm，中芯为镀铬钢丝外套胶管，外层再覆以变色锦纶编织绳，强度大，抗磨损，耐腐蚀，安全性能好。

（四）本项目“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的“一、总则”规定，“▲”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投标文件无效。

（五）本项目投诉人《中小企业声明函》全龄环、爬网制造商为广州市聪颖康体设备有限公司。

（六）本局向平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放《协助核查函》（平财采监便函〔2025〕2号），协查本项目销售全龄环、爬网是否需要3C认证证书？协查投诉人《中小企业声明函》全龄环、爬网制造商广州市聪颖康体设备有限公司是否有相应产品3C认证证书？4月11日收到平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协助核查的回复函》回复：产品全龄环、爬网为以秋千、攀爬、吊环、荡绳为主的综合拓展玩具，该产品适用标准为GB6675.11《家用秋千、滑梯及类似用途室内、室外活动玩具》，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发布《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的公告（2023年第36号）中75.玩具（2202）的规定，目前GB6675.11的产品不在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范围之内。经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证行政监管系统查询，广州市聪颖康体设备有限公司没有全龄环、爬网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认证证书。

（七）经核查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技术响应表”，该单位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设备规格、技术参

数等内容进行了实质响应，且无偏离响应。

五、本机关认为

关于投诉事项，本局向平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放《协助核查函》，平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协助核查的回复函》回复，产品全龄环、爬网适用标准为 GB6675.11《家用秋千、滑梯及类似用途室内、室外活动玩具》，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发布《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的公告（2023 年第 36 号）75. 玩具（2202）的规定不在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范围之内，且投诉人投标产品全龄环、爬网制造商广州市聪颖康体设备有限公司也没有相应产品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认证证书。对投诉人投诉产品全龄环、爬网需要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认证证书不予支持。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技术响应表”，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设备规格、技术参数等内容进行了实质响应，且无偏离响应。采购招标文件中标注为“▲”为实质性要求条款。报价明细表中的规格和型号不是实质性要求条款。经审查，未发现浙江智昇仪器有限公司存在无效投标情形。投诉人的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事项不成立。

综上所述，本机关认为，投诉人对平湖市新仓镇人民政府关于新仓镇幼儿园新建项目户外玩具采购项目（平政采招

2025-01) 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据, 投诉事项不成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六条、《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 94 号) 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二)项, 本机关决定, 驳回投诉人的投诉。

如不服本决定, 可在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 60 日内向平湖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 也可以在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 6 个月内向平湖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主动公开

抄送: 平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湖市新仓镇人民政府。

平湖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17 日印发